

2017-2018 12 歲組 國語演講比賽

- 一、宗旨：提高同學中文表達之能力及培養同學的自信心。
- 二、參賽資格：本校學生，年齡滿 12 足歲（年齡以 **8/31/2017** 為標準）。
- 三、比賽時間：2018 年 3 月 25 日，下午四點五分。
- 四、比賽地點：2018 年 3 月 25 日公布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4 日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- 六、比賽規則：

- 題目：自訂。
- 時限：**兩分三十秒至三分鐘**。
- 出場次序：當場抽籤決定。
- 評分項目：發音(25%)、語調(25%)、內容(25%)、儀態(15%)、時間控制(10%)。
- 評審人員：邀請五位有評審經驗之人士擔任。
- 比賽分組：人數若超過 18 人則依年齡分為兩組比賽。
- 獎勵名額：每組依實際比賽的人數，來決定獎勵之名額。

實際比賽人數	獎勵名額
1-8 人	取前三名
9-11 人	取前三名及優勝獎一名
12-14 人	取前三名及優勝獎兩名
15-17 人	取前三名及優勝獎三名
18-20 人	取前三名及優勝獎四名
21-23 人	取前三名及優勝獎五名

➤ 成績計算：

1. 演說時間不足**兩分三十秒**或**超過三分鐘**者，每十秒扣一分。計時請專人負責，每一演說完畢即向評審員報告時限的得分。
2. 學生的成績為所有評審員給的名次總和**最少的為第一名**，以此類推，如有同名次者，則依發音分數較高者為優勝，如發音亦同分，則以語調分數較高者為優勝，如仍同分，則由全體評審人員投票決定。

- 成績公佈：比賽結束後，當場宣佈前三名及優勝獎得獎名單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

1. 所有參加活動的同學均可得到參加獎狀一紙和一袋 Goody Bag；另得獎的同學，學校將於結業典禮時，公開頒發獎盃一座，以資鼓勵。
2. 演講比賽獲得第一名的同學，將代表學校參加五月下旬由美東中文學校協會主辦的演講比賽。如分兩組，則由高年級組的第一名同學代表參加。



教務主任 龍宇 / 副教務主任 吳宇懷